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 方式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股东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 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1、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 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号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的方 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36,686,852 股股份,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 数量后总股本的11.63%。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通号集团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 2、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机构的批准, 是否获得批准及批准时间具有不确定性。由于本次公开征集转让需经审批通过后 方可公开征集受让方,因此能否进入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及何时进入公开征集转让 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在完成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前,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受让方存 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收到通号集团发来的《关于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 方式转让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主要内容如下:

通号集团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36.686.852 股股份,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 股份数量(2,851,349 股)后总股本315,349,144 股的11.63%,该部分股票均为无 限售条件股。通号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36,686,852 股股份,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11.63% (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在此期间,公司如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 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公开征集转让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价格不低于提示性公告日(2025年11月26日)前30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完成前,如果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转让价格相应调整。本次拟转让股份的最终转让价格将依据相关法规,以公开征集并经通号集团批复的结果确定。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事项已经过通号集团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机构的批准,是否获得批准及批准时间具有不确定性。由于本次公开征集转让需经审批通过后方可公开征集受让方,因此能否进入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及何时进入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在转让程序完成前,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与通号集团保持密切联系,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